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iango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天工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江蘇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工股份」）（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的「2022 年半年度權益分派實施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小坤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朱小坤、嚴榮華、吳鎖軍及蔣光清

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翔、李卓然及王雪松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834549 证券简称：天工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9,927,029.9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9,927,029.94 元。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8,660,001.50 元。

#### 一、权益分派方案

1、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86,600,0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人民币现金。

2、扣税说明

(1) 个人股东、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个人股东、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2) 对合格境外投资者股东，根据国税函[2009]47 号，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实际每 10 股派发 0.9 元。

(3) 对于合格境外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 二、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22年10月11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10月12日

##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2年10月11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投资者R日（R日为权益登记日）买入的证券，享有相关权益；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不享有相关权益。

##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10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五、相关参数变动情况

## 六、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句容市下蜀镇临港工业区9号 联系人：梁巍浩

电话：0511-80767215 传真：0511-86321331

## 七、备查文件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江苏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